鹤城区2020年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鹤城区卫生健康局

2021年3月29日

按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组织人员对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专项经费资金的管理情况进行了一次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和《湖南省儿童发展规划（2016-2020年）》精神,根据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全国妇女联会下发的《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试点项目管理方案》（国卫妇社函〔2012〕276号）要求，2018年5月，我省在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25县基础上，扩增28个县开展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实现贫困地区全覆盖。鹤城区为新增28个项目县之一。鹤城区每月目标任务数为1300人。

（二）项目要求

2018年起，我区制定《2018年鹤城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实施方案》，对11个乡镇社区的适龄儿童进行发放任务。区、乡、村相关人员培训覆盖率达到80%以上。营养包发放率达到80%以上，营养包有效服用率达到60%以上。提高我区儿童看护人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水平和对营养包重点知识的知晓率，看护人健康教育覆盖率达到80%以上。项目地区6-24月龄婴幼儿贫血患病率在基线调查基础上下降20%、生长迟缓率在基线调查基础上下降5%。

(三)项目工作情况

1、2020年度共接收放营养包2623盒（其中2019年度结余818盒，洪江市借调1152盒，过期493盒），每月平均发放约219盒，儿童营养包发放率16.81%，服用率16.81%。2020年培训乡级人员共计41人次。

2、2020年未进行县级督导。

(四)资金到位情况

2020年专项经费预算拨付资金46.8万元。

**二、绩效评价的工作情况**

我们按照省财政厅要求，制订了详细的工作方案，组成了领导小组和指导小组。

**三、综合评价结果**

根据《2018年鹤城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实施方案》、《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监测评估方案》要求，2020年营养包发放率达到16.81%，营养包有效服用率16.81%。根据督导抽查儿童看护人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水平和对营养包重点知识的知晓率，看护人健康教育覆盖率达到80%以上。我区为项目地区监测对照组，本年度未要求进行监测调查故未开展监测评估工作。

**四、存在困难和问题**

1、项目缺乏工作经费保障，经费下发不及时

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自2018年实施以来，营养包的采购及项目工作开销大，项目培训、宣教、营养包发放随访以及监测评估工作经费拨付不及时，影响了项目实施效果。

2、省级营养包任务数完成率低

2020年全区任务完成百分比为16.81%。导致营养包发放率低的原因为经费下拨不及时，导致采购延误；部分项目单位村保健员和村医都不参与营养包的发放，营养包的发放随访工作主要由乡镇卫生院、社区的妇幼专干承担，妇幼专干任务繁重，加之交通不便，营养包发放覆盖率低。

3、项目宣传教育力度不够

部分项目乡镇社区项目宣传不到位，健康教育和社会宣传活动开展不够。个别项目乡镇社区全年未开展项目宣传活动，已开展的项目县大部分宣传形式单一，不利于项目的有效推进。家长对营养包的知晓缺乏大众传媒如电视、广播、微信、宣传手册等方式的宣传。

**五、建议**

1、加大投入，保障项目工作经费

加大对妇幼卫生项目财政投入，落实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年度配套工作经费，保障项目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制定项目激励机制，对发放率高、服用质量高、喂养知晓率高的乡、村工作人员给予相应的奖励。

2、加强项目目标人群的管理

进一步加强目标人群的摸底，尤其对外出人员做好基本信息的采集、管理，尽可能的减少因外出而停食的人员，提高项目执行力度。

3、加强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稳定儿童保健人员队伍，加强项目培训，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只有儿童保健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提高了，才能将项目培训落实到实处。区、乡、村级培训应包括婴幼儿营养和科学喂养、营养包的作用、营养包食用及不良反应的处理、营养包发放管理等。

5、加强健康教育和社会宣传活动

通过多种形式宣传项目的好处，扩大项目影响，提高儿童看护人对营养包的知晓率，认识到营养包的重要性，知晓国家相关政策，顺利推进项目实施。重视营养包项目的健康教育，规范项目的健康教育流程，将其纳入日常管理工作，并做好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